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聘用督導 黃馨德
電話：03-3322592分機8116
傳真：03-3318634
電子信箱：1002475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文秘字第11003206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6736400E_11003206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自111年1月1日起調整開放參觀時間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各機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110年12月3日新北十三營字第11034737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館自111年1月1日起調整開放時間為：

(一)每週一至週五：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整。

(二)每週六、日及國定假日：上午9時30分至下午6時整。

三、休館日：

(一)每月第一個星期一為休館日，若適逢國定假日照常開放，隔日休館。

(二)農曆除夕、年初一、政府公告之天然災害停止上班日。

(三)其他必要之休館日將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政府文化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